

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阳发改字〔2021〕12号



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印发《2021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 工作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的通知

各股室：

根据县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《关于对2021年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安排》（阳市双随机办〔2021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现将《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局2021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2021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1月2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附件

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1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检查项目	检查项目类别	父类检查项目	检查对象类型	检查依据	检查内容	备注
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、储存、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，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细类	粮食流通监督检查	主体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四条：粮食行政管理部门依照本条例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、储存、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，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	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、储存、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，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

(此页无正文)